

臺中榮民總醫院契約護理人員徵才公告

徵才單位	臺中榮民總醫院護理部		
職 稱	儲備契約護理(居家護理師)		
名 額	正取：2 名(依成績評定，至多備取 2 名，儲備候補期間為 6 個月)		
上網期間	民國 114 年 10 月 21 日至民國 114 年 10 月 30 日（三個工作日以上）		
資格條件	1、 國內 專科(含)以上 護理科系畢業， 並已取得護理師證書、具備臨床工作經驗至少 2 年 (必要條件)。 2、 具中華民國國籍。 3、 對居家照護工作有興趣，獨立性強、判斷力佳，具良好情緒管理、時間管理及溝通能力且具 Word、Excel 資料處理能力。 4、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，總成績分數相同者且為退除役官兵者，優先錄用。 5、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，加總分百分之五，惟須經本院評定與適任之工作能力者 始得錄用。 6、符合資格報名人數未達二人以上者，逕依規定再次公告，如確實無適當人選 時，得以一人實施甄選。		
工作項目	1.居家護理訪視服務(含管路更換鼻胃管、導尿管、氣切管及傷口照護)。 2.報表製作。 3.健保局 VPN 上傳、費用月申報及居家護理服務報表。 4.衛生局訪查督導考核（每年）、輔導會（每年）及醫院評鑑資料準備。 5.推廣居家護理服務：協助居家護理服務研習會及其他有關在職教育事項進行。		
薪資範圍	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14年3月26日輔人字第1140020268號函核定之『約用人員薪資表』規定支薪(起薪專科約47,000元，大學約49,000元，具醫學中心、公立醫院護理臨床年資可再提升薪級)		
工作地點	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本院護理部		
考試地點	本院第二綜合大樓 4 樓護理部教室		
甄試項目	1、筆試（60%）各科護理，選擇題 2、面試（40%）		
甄試時程	考試日期 (詳情以應考公告為主)	報名截止日期	應考通知時間
	另行通知	114 年 10 月 30 日 17：30	114 年 10 月 31 日前
聯絡方式	1、請準備履歷表(格式自訂)、畢業證書、考試及格證書及護理師證書、臨床護理年資證明等相關文件照片檔或掃描檔， 寄至 srtam@vghtc.gov.tw ，標題註明應徵契約居家護理師（逾報名截止時間不予受理）報名。 2、經審查符合報考資格者，另行 MAIL 通知應考需知，資格條件不符者 (未具備資格條件第一項者) 恕不通知或退件。 3、 報名者如為院內現職人員，應經現職單位主管同意，並檢具主管同意書（如附件）。 4、為符合國際(內)醫療規範，提供病人安全有保障的醫療服務，本院就其醫事人員提供之各項資料進行查證， 甄試當日將請考生填寫授權查驗同意書 ，於錄取後及報到前查驗其學歷、國家考試及格證書之正確性。 5、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，如有闕漏，請依通知之期限內補正，如有刻意隱瞞情形，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 6、儲備期限：係指正取人員生效日起算，期間單位內如有與本公告相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，則依序遞補。 7、請務必留下可聯絡到的手機、電話及 e-mail。 8、聯 絡 人：譚小姐 聯絡電話：04-23592525 轉 6004 地址：40705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 護理部 電子信箱：srtam@vghtc.gov.tw		
備註	1、 請攜帶身分證、畢業證書、考試及格證書及護理師證書正本應考，考試當天繳交 1 份 畢業證書、考試及格證書及護理師證書影本 。 2、 開始考試後，逾 10 分鐘(含)不得進入考場。		